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0-075
债券代码:128060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装转债”赎回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装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一)“中装转债”发行、上市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1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公开发行了52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2,500.00万元,并经深交所“深证[2019]194号”文同意,公司52,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9年4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装转债”,债券代码“128060”。

(二)“中装转债”赎回概述
1.触发赎回的情形
根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中装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24元/股。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2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人民币6.2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19年7月12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根据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向5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00万股,授予价格为3.7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中装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19年3月9日生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2020年2月7日,“中装转债”的债券余额为2978.94万元,流通面值已低于3000万元,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2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中装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中装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中装转债”。

2.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已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2月7日至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公告》2020-031、《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二次公告》2020-033、《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三次公告》2020-036、《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四次公告》2020-044、《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公告》2020-046、《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六次公告》2020-047、《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七次公告》2020-049、《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八次公告》2020-051、《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九次公告》2020-059、《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次公告》2020-062、《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一次公告》2020-063、《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二次公告》2020-066、《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三次公告》2020-070、《关于“中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四次公告》2020-073,详细公告请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通告“中装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0年2月13日起,“中装转债”停止交易。
(3)2020年3月20日为“中装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3月19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中装转债”,自2020年3月20日起,“中装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中装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0-076
债券代码:128060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装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装转债”赎回日:2020年3月20日
2、“中装转债”摘牌日:2020年3月30日
一、“中装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1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公开发行了52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2,500.00万元,并经深交所“深证[2019]194号”文同意,公司52,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9年4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装转债”,债券代码“128060”,并于2019年10月8日进入转股期。
根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中装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24元/股。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2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人民币6.2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19年7月12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根据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向5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00万股,授予价格为3.7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中装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19年3月9日生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2020年2月6日,“中装转债”的债券余额为2978.94万元,流通面值已低于3000万元,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2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中装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中装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中装转债”。

二、“中装转债”赎回安排
1、“中装转债”于2020年2月6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中装转债”停止交易日:2020年2月13日
3、“中装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3月20日
4、“中装转债”摘牌日:2020年3月20日
5、“中装转债”赎回日:2020年3月20日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3月25日
7、投资者赎回到账日:2020年3月27日

(4)2020年3月25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5)2020年3月27日为赎回到账日,“中装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中装转债”赎回款项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中装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披露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二、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2020年3月19日收盘,“中装转债”尚有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16,174张。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中装转债”。
赎回价格:100.3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4%,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本次公司合计支付赎回款1,623,707.86元。

三、赎回安排
公司本次赎回“中装转债”的面值总额为1,617,400元,占发行总额的0.31%,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正常使。

截至2020年3月19日,公司总股本因“中装转债”转股累计增加84,549,838股,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因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因本次赎回为全额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中装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中装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0年3月30日起,公司发行的“中装转债”(债券代码:128060)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中装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五、最新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非流通股	299,940,000	49.50%	0	-238	-238	61,798,262	8.95%
高溢价转股	0	0.00%	0	55,798,262	55,798,262	55,798,262	8.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6,000,000	0.99%	0	0	0	6,000,000	0.87%
首发前限售股	293,940,000	48.50%	0	-293	-293	940,000	0.10%
二、无限流通股	306,060,000	50.50%	84,549,838	238,141,738	322,691,576	628,751,576	91.05%
三、总股本	606,000,000	100.00%	84,549,838	0	84,549,838	690,549,838	100.00%

注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19年9月30日(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的股本情况。

注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1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2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3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4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5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6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7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3: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4: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5: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6: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7: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8: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89: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90: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9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92: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3月19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民事判决书》(2020)湘1003民初24号、《民事判决书》(2020)湘1003民初21号、《执行通知书》(2020)湘0191执3259号、《执行通知书》(2020)湘10执68号,关于上述新增诉讼及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一、新增诉讼情况

1、诉讼当事人
原告:北京中色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案由:借款合同纠纷

3、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00万元;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逾期还款违约金35.33万元(计算方式为:自2019年9月21日起暂按2019年12月15日,按照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本金500万元*24%/360*106日=35.33万元,至实际偿还完毕之日止);

(3)判令被告承担原告支付的律师费用5万元;

(4)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用;

(5)判令原告就被告抵押的国1#银资产或以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

4、事实与理由
2018年8月29日,原告与被告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向原告提供借款500万元,借款6个月,借款年利率为12%,借款后每2个月支付10万元利息,若逾期还款1天,被告应按借款总额千分之一的原告支付逾期违约金,直至还清借款本金之日止。同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了《抵押借款合同》,约定原告提供担保,担保债权包括借款本金500万元本息、逾期违约金及实现债权费用,当被告未履行借款协议,则被告就最高债权额等价值的白銀资产向原告名下,2019年2月2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变更借款合同》,约定将借款期限6个月延长至12个月。原告按借款协议提供借款500万元,被告向原告支付了2018年8月30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的利息共计60万元。借款期限届满后,被告未按原告借款本金,也未按《借款合同》将被告抵押的白銀资产向原告名下,被告在接到原告催借借款《通知书》后仍未还款,已构成违约。

5、案情最近进展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湘1003民初24号,判决如下:
(1)限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偿还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029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原告北京中色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5,000,000元;

(2)限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原告北京中色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款违约金353,300元(此违约金以500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24%的标准从2019年9月1日计算至2019年12月15日,计算方式:本金500万元*24%/360*106日=35.33万元,此违约金以尚欠本金为基数,按此标准计算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

(3)限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49,623.10元,减半收取24,811.55元(原告已预交24,811.55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合计29,811.55元,由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二)诉讼请求的诉讼情况

1、诉讼当事人
原告:北京中色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案由:借款合同纠纷

3、诉讼请求
(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原告与被告签署的《白銀租赁合同》于2019年11月21日正失效;

(2)驳回原告北京中色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